

# 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 党委会议会议纪要

(2018) 第 1 号

学院办公室

2018 年 1 月 3 日

---

2017 年 12 月 4 日，党委书记张治武主持召开党委会议。全体党委委员参加了会议，副院长刘冶、派驻纪检员王新军列席。会议研究了学院党委委员增补及委员分工、领导支部生活归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自评、第二次团学代会等工作，审议了《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党建工作考核办法（试行）》《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述责管理办法》《中共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委员会民主评议党员实施办法》。现纪要如下：

## 一、研究学院党委委员增补及委员分工事项

会议同意增补王红、张波、单敏为学院党委委员，分别担任副书记、统战委员、宣传委员，其他委员分工不变。会议要

求全体党委委员分工协作，增强委员意识，切实履职尽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会议责成党委工作部将学院党委委员增补及分工情况以书面形式上报举办高校湖北经济学院党委组织部。

## 二、研究学院领导支部生活归属及联系系部情况

会议明确了学院领导支部生活归属及联系单位，具体是：党委书记张治武支部生活归属会计系党总支教工二支部，联系会计系、思想政治理论课部；党委副书记、院长王红支部生活归属金融系党总支教工二支部，联系金融系、工商管理系、物流与工程管理系；副院长刘冶（非党员）联系艺术系；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王立俊支部生活归属法学系、旅游与酒店管理系、新闻与传播学系党总支教工二支部，联系法学系、旅游与酒店管理系、新闻与传播学系；副院长张波支部生活归属信息管理系、外语系、国际经济与贸易系党总支教工二支部，联系信息管理系、外语系、国际经济与贸易系。会议要求领导干部要严格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加强对联系系部的指导，切实履行“一岗双责”。

## 三、审议《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党建工作考核办法（试行）》《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述责管理办法》《中共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委员会民主评议党员实施办法》

会议听取了党委工作部关于三个制度起草情况的汇报。会

议对三个制度提出了明确的修改意见，要求党委工作部根据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成长成才目标的实现，修改完善后发文实施。

#### **四、研究学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自评事项**

会议听取了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王立俊关于学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自评情况的汇报。会议充分肯定了学院 2017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取得的成绩，同意按期上报自评结果。会议要求全院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保持风清气正、清正廉洁的政治生态，持续推进法商事业健康发展。

#### **五、关于召开学院第二次团、学代表大会有关事项**

会议听取了团委关于召开学院第二次团、学代表大会有关准备情况的汇报。会议研究决定按期召开学院第二次团、学代表大会，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王立俊代表学院党委加强指导。会议责成团委精心准备，力争通过此次团、学代会的召开，全面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向全院学生发出“有理想、有责任、有担当”的号召，令全院团员和青年学生入脑入心，在法商团学史、法商史上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